**附件1**
  **2023年度河南省十大优秀豫酒经销商认定办法**

河南省优秀豫酒经销商认定工作本着公正、公平、公开原则，采取严格按照认定条件进行，自愿申报，逐级审核推荐方式综合认定。

**一、认定条件**

(一)企业注册地为河南省域内，酒类经营证照齐全，在本行业有三年以上经营年限。

(二)积极销售豫酒，此次推荐活动以豫酒销售额、网点分布、营业面积、企业诚信等方面综合考评

(三)企业组织架构合理、权责清晰、激励机制健全，无劳资纠纷，企业文化积极向上，有健全的业务渠道网络。

(四)无失信、违约及消费者投诉等不良记录。

(五)热心公益事业，积极参与行业活动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。

**二、认定标准**

按照流通企业对社会贡献程度进行分数量化考核，客观公正反应企业状况。评审过程按照标准分制，满分100分。以豫酒销售额、网点分布、营业面积、企业诚信四项为考核项目，各项分值占比为：豫酒销售额占45%，网点分布10%，营业面积（不含仓储）20%,企业信用25%。每项评审项目100分制，第一名得100分、第二名得90分、以此类推第十名得10分，十名之后得零分。各项得分乘以所占分值比例相加得出综合得分。

**其中：**

**豫酒销售额：**以厂家提供书面加盖公章证明为依据（在填报销售数据的同时需填报企业当年销售额以及豫酒销售额）。

**网点分布：**以正常经营的实际店面为主要依据。

**营业面积：**以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对应租赁合同面积之和为主要依据。

**企业诚信：**以企业征信记录为主要依据。

1. **认定办法**

请参评企业认真填写附件及准备相关材料报送，河南省酒业协会流通委员会将对自荐、各辖市协（商）会推荐、豫酒企业推荐等企业资料汇总核实后报河南省酒业协会进行认定，由河南省酒业协会研究确定。

**四、认定流程** （一）对企业申报资料进行审定评分，按总得分排序。对得分前十名的豫酒企业进行“2023年度河南省十大优秀豫酒经销商”的审核认定，初定名单在河南省酒业协会网站上予以公示，无异议后报河南省酒业协会适时召开表彰大会，对荣获2023年度河南省十大优秀豫酒经销商进行表彰并颁发“荣誉证书”。

 （二）申报企业须对上报材料的真实性作出保证，由河南省酒业协会流通委员会负责初步审核，一经发现虚假资料，将取消参加认定资格。